

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八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独立董事意见

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八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了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海宁光耀热电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》。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相关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，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提供的相关材料，听取了项目前期工作说明，并就有关情况询问了公司相关人员。基于独立判断，现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公司八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在审议该议案时，董事会对议案的表决，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决策程序合法；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增资，为了尽快将光耀热电公司做大做强，顺利推进海宁光耀天然气分布式能源项目的实施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公司对子公司增资事项。

独立董事签名： 潘煜双—————

柳志强 

王维斌—————

2020 年 5 月 9 日

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八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独立董事意见


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八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了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海宁光耀热电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》。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相关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，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提供的相关材料，听取了项目前期工作说明，并就有关情况询问了公司相关人员。基于独立判断，现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公司八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在审议该议案时，董事会对议案的表决，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决策程序合法；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增资，为了尽快将光耀热电公司做大做强，顺利推进海宁光耀天然气分布式能源项目的实施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公司对子公司增资事项。

独立董事签名： 潘煜双—————

柳志强—————

王维斌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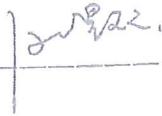
2020 年 5 月 9 日

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八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独立董事意见

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八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了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海宁光耀热电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》。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相关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，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提供的相关材料，听取了项目前期工作说明，并就有关情况询问了公司相关人员。基于独立判断，现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公司八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在审议该议案时，董事会对议案的表决，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决策程序合法；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增资，为了尽快将光耀热电公司做大做强，顺利推进海宁光耀天然气分布式能源项目的实施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公司对子公司增资事项。

独立董事签名： 潘煜双



柳志强

王维斌

2020 年 5 月 9 日